(上接D6版)

电话:028-86126218
传真:028-86155733
联系人:王京红
网址:www.hx168.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18

62 炫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建设路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金运大厦B座6层
法定代表人:汤世生
电话:010-62294608-6240
传真:010-62296854
联系人:李茂俊
网址:www.hysec.com
客户服务电话:010-62294600

63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128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128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531-81283906
传真:0531-81283900
联系人:吴阳
网址:www.ql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64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法定代表人:卢长才
客户服务电话:0755-83199511
传真:0755-83199545
联系人:刘军辉
网址:www.cseo.com.cn

65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层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电话:0755-25832494
传真:0755-25831718
联系人:王立洲
网址:www.fcsc.cn
客户服务电话:0755-25832523

66 开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珠海市拱北夏湾华平路96号二层202-203房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楼
法定代表人:段文清
电话:0755-82707853
传真:0755-82707850
联系人:骆扬
网址:www.chinalions.com
客户服务电话:各地营业部客户服务电话

67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10号南半幢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福山路500号城建大厦26楼
法定代表人:方加春
电话:021-68761616
传真:021-68767981
联系人:罗芳
网址:www.tebon.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8

68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东新街232号信托大厦16-17楼
办公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东新街232号信托大厦16-17楼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电话:029-87406488
传真:029-87406387
联系人:冯萍
网址:www.westsecu.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29-95582

69 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电话:0591-87383623
传真:0591-87383610
联系人:张腾
网址:www.gfhf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591-96326

90 开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电话:0931-4890100
联系人:李昕田
网址:www.hlzqgs.com
客户服务电话:0931-4890619、4890618、4890100

91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李剑阳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8065
联系人:罗春蓉
网址:www.cic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10-65051166

92 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解放路111号金钱大厦
办公地址:杭州市解放路111号金钱大厦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电话:0571-87925129
传真:0571-87828042
联系人:乔骏
网址:www.ctsec.com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336

93 开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大厦25层2512、2513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
法定代表人:王文学
电话:021-64339000-826、021-64374864
传真:021-64374864
联系人:杨小江
网址:www.cfs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21-32109999、029-68918888

94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法定代表人:刘弘
电话:010-58328752、010-58328725
传真:010-58328748
联系人:谢亚凡
网址:www.ubssecurities.com@客户服务电话:400-887-8827

95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福田区益田路与福华三路交界处深圳国际商会中心48-50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至20层
法定代表人:杨小阳
电话:0755-82026521
传真:0755-82026539
联系人:刘权
网址:www.cjis.cn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008

96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29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29层
法定代表人:吴永良
电话:0755-82570586
传真:0755-82960582
联系人:李珍
网址:www.zszq.com
客户服务电话:0755-82943750

97 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拉萨市北京中路10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水和路118弄东方企业园24号
法定代表人:贾绍君
电话:021-36533016
传真:021-36533017
联系人:王伟光
网址:www.xzsec.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1177

98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办公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法定代表人:孔伟杰
电话:010-88086830
传真:010-66412537
联系人:陈韦彩
网址:www.rx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10-88086830

99 红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电话:0451-82336863
传真:0451-82287211
联系人:徐世旺
网址:www.jhzq.com.cn
客服电话:400-666-2288

100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A座6层-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A座6层-9层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电话:010-59355941
传真:010-66553791
联系人:李薇
网址:www.e5618.com
客服电话:400-889-5618

101 开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陆家嘴环路166号未来资产大厦27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陆家嘴环路166号未来资产大厦27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电话:021-50122107
传真:021-50122078
联系人:楼斯佳
网址:www.cnhbstock.com
客服电话:400-820-9898

102 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市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17楼
办公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17楼
法定代表人:傅毅辉
电话:0592-5161642
传真:0592-5161140
联系人:卢金文
网址:www.xmzq.cn
客服电话:0592-5163588

103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南京西路758号23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758号20-25楼
法定代表人:张建华
电话:021-32229888
传真:021-62878783
联系人:陈敏
网址:www.ajzq.com
客服电话:021-63340678

104 开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
法定代表人:丁之锁
电话:010-58568007
传真:010-58568062
联系人:梁宇
网址:www.hrsec.com.cn
客服电话:010-58568118

105 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电话:027-87618882
传真:027-87618863
联系人:翟璟
网址:www.tfzq.com
客户服务电话:028-86711410、027-87618882

基金管理人可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或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代销机构,并及时公告。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转销街城市、网点。

(二)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A区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通泰大厦B座3层
法定代表人:范勇宏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传真:010-63136700
联系人:张金锋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11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11层
法定代表人:王立华
联系电话:010-88092188
传真:010-88092150
联系人:杨科
经办律师:吴冠雄、杨科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单峰
经办注册会计师:许康玮、单峰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华夏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采用指数化投资方式,追求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获得与标的指数收益相似的回报及适当的其他收益。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新股、固定收益产品、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的(如ETF、股票指数期货等金融产品),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组合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其中投资于相关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组合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基金持有现金以及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基金的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相应地调整。但因特殊情况(如市场流动性不足、个别成份股被限制投资等)导致本基金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搭配使用其他合理方法(如买入非成份股等)进行适当的替代。

本基金的风险控制目标是追求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开放式指数基金跟踪误差的来源包括对受限成份股的替代投资、成份股调整时的交易策略以及基金每日现金流入/流出的建仓/变现策略、成份股股息的再投资策略等。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这些因素的有效管理,追求实现正的跟踪偏离。

此外,本基金还将积极参与风险低且可控的新股申购、债券回购等投资,以增加收益。

如未来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还将投资于期权、期货、ETF以及其他与标的指数或标的指数成份股相关的金融产品,投资目标是替代跟踪标的指数的成份股及被选成份股,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更紧密地跟踪标的指数。基金拟投资于新的金融产品的,需将有关投资方案通知基金托管人,并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公告。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5%+1%(每年收益率,评价时应按期间折算)。

沪深300指数是中证指数公司依据国际指数编制标准并结合中国市场的实际情况编制的沪深两市统一指数,其流动性高,可投资性强,综合反映了中国证券市场最具市场影响力的一批优质企业的整体状况,适合作为本基金的标的指数。

如果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变更或停止沪深300指数的编制及发布、或沪深300指数由其他指数替代、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发生重大变更等原因导致沪深300指数不宜继续作为标的指数,或市场有其他更适合投资的指数,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变更本基金的标的指数,相应更换基金名称和业绩比较基准,并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及时公告。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指数时,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若基金变更投资比例范围约定,基金管理人可相应变更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权重构成,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基金管理人应取得基金托管人同意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1,394,793,947.60	93.82
	其中:股票	21,394,793,947.60	93.82
2	固定收益投资	1,147,652,150.90	5.03
	其中:债券	1,147,652,150.90	5.03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2,569,104.68	0.54
6	其他各项资产	139,099,319.97	0.61
7	合计	22,804,114,523.15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82,472,870.00	0.36
B	采掘业	2,688,060,375.80	11.83
C	制造业	7,603,049,495.28	33.45
C0	食品、饮料	1,197,140,333.95	5.27
C1	纺织、服装、皮毛	83,048,763.20	0.37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2,983,762.20	0.01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563,113,912.08	2.48
C5	电子	114,284,305.70	0.50
C6	金属、非金属	1,828,990,389.55	8.05
C7	机械、设备、仪表	2,796,312,741.07	12.30
C8	医药、生物制品	934,609,087.53	4.11
C99	其他制造业	82,566,200.00	0.36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58,343,864.16	2.46
E	建筑业	640,378,773.00	2.82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960,006,147.36	4.22
G	信息技术业	698,481,163.80	3.07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672,954,210.92	2.96
I	金融、保险业	5,657,835,176.60	24.89
J	房地产业	1,121,403,760.79	4.93
K	社会服务业	209,589,457.65	0.92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42,348,172.24	0.19
M	综合类	459,870,480.00	2.02
	合计	21,394,793,947.60	94.13

(三)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3,130,000	737,380,800.00	3.24
2	600036	招商银行	49,700,000	636,657,000.00	2.80
3	600016	民生银行	103,000,000	517,060,000.00	2.27
4	601328	交通银行	93,800,000	514,024,000.00	2.26
5	600837	海通证券	42,999,903	414,519,064.92	1.82
6	601166	兴业银行	17,130,000	411,976,500.00	1.81
7	601939	建设银行	88,553,032	406,458,416.88	1.79
8	600000	浦发银行	31,392,110	388,948,242.90	1.71
9	601088	中国神华	13,200,000	326,172,000.00	1.43
10	000002	万科A	38,650,000	317,703,000.00	1.40

(四)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96,766,000.00	2.19
2	央行票据	473,445,000.00	2.08
3	金融债券	98,700,000.00	0.4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98,700,000.00	0.43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78,741,150.90	0.35
7	其他	-	-
8	合计	1,147,652,150.90	5.05

(五)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01017	10央行票据17	3,300,000	322,905,000.00	1.42
2	019004	10国债04	2,600,000	259,922,000.00	1.14
3	0801044	08央行票据44	1,500,000	150,540,000.00	0.66
4	020028	10贴债02	1,400,000	138,264,000.00	0.61
5	080222	08国开22	1,000,000	98,700,000.00	0.43

(六)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八)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28,134.1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1,110,061.5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5,548,483.34
5	应收申购款	31,312,640.9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9,099,319.97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9年7月10日至2009年12月31日	-0.20%	1.60%	5.50%	2.06%	-5.70%	-0.46%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11.52%	1.51%	-10.89%	1.50%	-0.63%	0.01%

十三、费用概览

(一)基金运作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2、基金费用的费率、计提标准、计提方式与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本条第(一)款第1项中第(3)至第(7)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或摊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4、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但根据法律法规或证监会的要求提高管理费、托管费的情形除外;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日在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公告。

(二)基金销售费用

1、申购费与赎回费

(1)本基金申购费由申购人承担,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时需交纳前端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1.2%
100万元以上(含100万元)-500万元以下	0.9%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1000万元以下	0.6%
1000万元以上(含1000万元)	每笔1,000.00元

(2)本基金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时份额持有不满1年的,收取0.5%的赎回费,持有满1年以上(含1年)的,赎回费为0。其中,须依法扣除所收取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资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结算费、销售手续费等各项费用。

(3)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2个工作日在指定媒体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基金赎回费率。

2、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方式

(1)申购份额的计算

申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前端申购费率)

前端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费用为固定金额时,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前端申购费用=固定金额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前端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份额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例一:假定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30元。若三笔申购金额分别为1,000元、100万元、500万元,则各笔申购负担的前端申购费用和获得的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申购1	申购2	申购3
申购金额(元,a)	1,000.00	1,000,000.00	5,000,000.00
适用前端申购费率(f)	1.2%	0.9%	0.6%
净申购金额(n=a/(1+f))	988.14	991,080.28	4,970,178.93
前端申购费(f=a-c)	11.86	8,919.72	29,821.07
T日基金份额净值(v)	1.230	1.230	1.230
申购份额(m=n/v)	803.37	805,756.33	4,040,795.88

若申购金额为1000万元,则申购负担的前端申购费用和获得的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申购4
申购金额(元,a)	10,000,000.00
前端申购费(f)	1,000.00
净申购金额(n=a-f)	9,999,000.00
T日基金份额净值(v)	1.230
申购份额(m=n/v)	8,129,268.29

(2)赎回金额的计算

当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总金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用

例二:假定某投资者在T日赎回10,000.00份基金份额,持有期限半年,该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元,则其获得的赎回金额计算如下:

赎回总金额=10,000.00×1.250=12,500.00元

赎回费用=12,500.00×0.5%=62.50元

净赎回金额=12,500.00-62.50=12,437.50元

例三:假定某投资者在T日赎回10,000.00份基金份额,持有2年,该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225元,则其获得的赎回金额计算如下:

赎回金额=10,000.00×1.225=12,250.00元

(3)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取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基金份额总数,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3位,小数点后第4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3、转换费

(1)基金转换费:无。

(2)转出基金费用:按转出基金赎回时应收的赎回费收取,如该部分基金采用后端收费模式购买,除收取赎回费外,还需收取赎回时应收的后端申购费。转换金额指扣除赎回费与后端申购费(若有)后的余额。

(3)转入基金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根据适用的转换情形收取,详细如下:

1.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业务举例:详见"4、业务举例"中例一。

2.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0。

业务举例:详见"4、业务举例"中例十。

11.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后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业务举例:详见"4、业务举例"中例十一。

12.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业务举例:详见"4、业务举例"中例十二。

13.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业务举例:详见"4、业务举例"中例十三。

14.从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固定费用-转换金额×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业务举例:详见"4、业务举例"中例十四。

15.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业务举例:详见"4、业务举例"中例十五。

16.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业务举例:详见"4、业务举例"中例十六。

17.对于多笔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转出情况的补充说明

上述为处理申(入)购时间不同的多笔基金份额转出的情况,对转出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的持有时间规定如下:

(1)对于华夏债券(C类)、华夏现金增利货币、中信现金优势货币,每当有基金新增份额时,均调整持有时间,计算方法如下:

调整后的持有时间=原持有时间×原份额/(原份额+新增份额)

(2)对于中信稳定双利债券、华夏希望债券(C类),其持有时间为本次转出委托中多笔份额的加权平均持有时间。

(3)上述费用另有优惠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基金转换的有关业务规则。

4、业务举例

例一:假定投资者在T日转出1,000份甲基金基金份额(前端收费模式),该日甲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元。甲基金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1.5%,赎回费率为0.5%。

(1)若T日转入乙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且乙基金适用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2.0%,该日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1.300元。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A)	1,000.00
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B)	1.200
转出总金额(C=A*B)	1,2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D)	0.5%
赎回费(E=C*D)	6.00
申购日转出基金基金份额净值(F)	1.200
适用后端申购费率(G)	2.0%-1.5%=0.5%
转入时收取申购费率(G)	-
净转入金额(H=F/(1+G))	1,188.06
转入基金费用(I=F-H)	5.94
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J)	1.300
转入基金份额(K=H/J)	913.89

(2)若T日转入丙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且丙基金适用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1.2%,该日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1.300元。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A)	1,000.00
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B)	1.200
转出总金额(C=A*B)	1,2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D)	0.5%
赎回费(E=C*D)	6.00
申购日转出基金基金份额净值(F)	1.100
适用后端申购费率(G)	1.8%
后端申购费(H=A×F×G/(1+G))	19.45
转出基金费用(I=E+H)	25.45
转换金额(J=C-I)	1,174.55
转入时收取申购费率(K)	2.0%-1.5%=0.5%
净转入金额(L=J/(1+K))	1,168.71
转入基金费用(M=J-L)	5.84
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N)	1.300
转入基金份额(O=L/N)	899.01

(2)若T日转入丙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且丙基金适用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1.2%,该日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1.300元。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A)	1,000.00
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B)	1.200
转出总金额(C=A*B)	1,2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D)	0.5%
赎回费(E=C*D)	6.00
申购日转出基金基金份额净值(F)	1.100
适用后端申购费率(G)	1.8%
后端申购费(H=A×F×G/(1+G))	19.45
转出基金费用(I=E+H)	25.45
转换金额(J=C-I)	1,174.55
转入时收取申购费率(K)	0.00%
净转入金额(L=J/(1+K))	1,174.55
转入基金费用(M=J-L)	0.00
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N)	1.300
转入基金份额(O=L/N)	903.50

例二:假定投资者在T日转出10,000,000份持有期为半年的甲基金基金份额(后端收费模式),转出时适用甲基金后端申购费率为1.8%,该日甲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元。甲基金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1.5%,赎回费率为0.5%。申购日甲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1.100元。

(1)若T日转入乙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且乙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用为1,000元,乙基金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2.0%,该日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1.300元。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A)	10,000,000.00
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B)	1.200
转出总金额(C=A*B)	12,000,0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D)	0.5%
赎回费(E=C*D)	60,000.00
申购日转出基金基金份额净值(F)	1.100
适用后端申购费率(G)	1.8%
后端申购费(H=A×F×G/(1+G))	194,499.02
转出基金费用(I=E+H)	254,499.02
转换金额(J=C-I)	11,745,500.98
转入基金费用(K)	1,000.00
净转入金额(L=J-K)	11,744,500.98
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M)	1.300
转入基金份额(N=L/M)	9,034,231.52

(2)若T日转入丙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且丙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用为1,000元,丙基金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1.2%,该日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1.300元。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A)	10,000,000.00
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B)	1.200
转出总金额(C=A*B)	12,000,0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D)	0.5%
赎回费(E=C*D)	60,000.00
申购日转出基金基金份额净值(F)	1.100
适用后端申购费率(G)	1.8%
后端申购费(H=A×F×G/(1+G))	194,499.02
转出基金费用(I=E+H)	254,499.02
转换金额(J=C-I)	11,745,500.98
转入基金费用(K)	0.00
净转入金额(L=J-K)	11,745,500.98
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M)	1.300
转入基金份额(N=L/M)	9,035,000.75

例三:假定投资者在2010年3月15日成功提交了基金转换申请,转出持有的前端收费基金甲1,000份,转入后端收费基金乙,该日甲、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1.200、1.500元。2010年3月16日这笔转换确认成功。甲基金适用赎回费率为0.5%。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A)